

## 子計畫13-1

### 新竹縣113學年度親師生本土語言創意繪本競賽實施計畫

#### 壹、依據：

-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直轄市縣(市)推動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要點。
- 二、新竹縣113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

#### 貳、目的：

- 一、鼓勵教師依據學校共同願景，發展學校本位本土語言教學特色。
- 二、協助教師掌握教學趨勢，培育學生熱愛國家及放眼世界情操。
- 三、經由親子、師生創作，提昇教師編寫補充教材能力，並呈現學生學習成果。
- 四、激發教師本土語言教學創意，有效提高學生學習意願及成效。
- 五、研發本土語言課外補充教材，豐富教學內涵，建立本土語言教學特色。
- 六、推廣繪本創作，培訓繪本創作人才，從而推展美好書香社會。

####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主辦單位：新竹縣政府
- 三、承辦單位：新竹縣竹中國民小學

#### 肆、實施方式：

- 一、比賽語言類別：分成客語、閩南語及原住民族語三大組別。

#### 二、比賽組別：

- (一) 國小中年級組：本縣國小中年級學生。
- (二) 國小高年級組：本縣國小高年級學生。
- (三) 國中組：本縣國中(含完全中學)學生。
- (四) 高中組：本縣高中學生。
- (五) 教師組：本縣任教教師。

#### 三、編寫原則：

- (一) 繪本取材：作品需以貼近學生日常生活並能呈現新竹縣地方特色為主。
- (二) 繪本創作需掌握生活化、實用化、趣味化、文學性為原則。
- (三) 繪本內容可包含唸謠、歌謠、謎猜、俗諺、故事、小說、詩歌、散文、詩詞、生活對話、文學創作等。
- (四) 閩、客語漢字及閩、客、原語羅馬字拼音，請參照教育部公告之臺灣閩南語常用詞辭典

([http://twblg.dict.edu.tw/holodict\\_new/index.html](http://twblg.dict.edu.tw/holodict_new/index.html))、

臺灣客家語常用詞辭典

(<http://hakka.dict.edu.tw/hakkadict/index.htm>)、

原住民族語言線上詞典

(<http://e-dictionary.apc.gov.tw>)。

(五) 同一文稿或圖稿，不得重複、跨組及跨語言參賽。

#### 四、作品規格：

**作品版面使用 A4大小**，電腦打字，字體20號字以上，字型及運用的素材或形式不限，並加頁次，整份(內含封面、封底、內文)最多20頁，送件時需裝訂成冊，作品不得出現參賽學校名稱、參賽作者姓名及指導老師等字樣，**未符規格不列入評選**。

#### 五、評審標準：

(一) 邀請本土語言教育及美術專家組成評審團，並依文字部分佔60%、圖畫部分佔40%為評分標準，分組予以評選。

(二) 凡參加過比賽得獎的作品，不得參加評選。

#### 六、作品收件：

(一) 收件日期：114年2月17日8：00～114年2月21日16：00前連同授權書及報名清冊請郵寄或親送至竹中國小教導處莊秀娟小姐收，以郵戳為憑。

(二) 紙本收件地點：310 新竹縣竹東鎮竹中路104巷14號  
竹中國小教導處莊秀娟小姐收。

(三) 作品清冊電子檔傳送竹中國小教導處林妙貞小姐。  
(電子檔檔名請註記學校名稱) hs97145@gmail.com。

#### 七、作品件數：

(一) 分國小中年級、國小高年級、國中組、高中組及教師組共5組，參賽者每人最多一件作品，每件作品限兩位作者〈撰文1位、繪圖1位〉及一位指導教師(教師組免指導教師)。

(二) 國小組每校至少擇一組別繳交1件作品參賽，每校至多6件作品。

(三) 國中組、高中組及教師組採自由報名，每校至多8件作品。

#### 八、錄取名次：

各組分別錄取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各1人，佳作各5人。

#### 伍、獎勵：

一、得獎學校學生頒予縣府獎狀，各組第一名5000元圖書禮券，第二名3000元圖書禮券，第三名2000元圖書禮券，佳作1000元圖書禮券。

二、學生組第一名指導教師給予嘉獎乙次，其它各名次指導老師給予獎狀乙紙。

三、承辦本案競賽活動學校之工作人員，依「新竹縣政府所屬各級學校教職員獎懲標準表」給予獎勵，以資鼓勵。

#### 陸、附則：

- 一、鼓勵參賽人員自行創作，作品不得有抄襲、剽竊、篡改情事，且未曾參加縣內其它比賽獲獎。如有上述情形，一經查覺，取消得獎資格。  
若涉及抄襲、模仿之相關罰則，由送件者自行負責。
- 二、縣政府教育局取得優先出版權及優先網路流通權、文宣傳播使用權，以分享經驗、擴大影響面，參賽者不得異議。出版時，教育處有修改權，並得無償刊登出版及使用，參賽者不得異議。
- 三、因參賽作品需巡迴展覽或於運送過程中難免有所破損，故所有參賽作品一經遞交將不予發還。
- 四、作品於郵寄途中或不可抗拒因素造成毀損或遺失，恕不負責。
- 五、本次參賽作品於評選後請各校至竹中國小教導處領回，領回作品時間由教育局另行公告。
- 柒、本計畫奉新竹縣政府教育局核定後公佈實施，修正時亦同。

新竹縣113學年度本土語言創意繪本競賽實施計畫

授權同意書

(此表與作品於送件時一併繳交)

本人 \_\_\_\_\_ (以下簡稱甲方) 參加本次比賽之著作權，同意授權新竹縣政府 (以下簡稱乙方) 為推廣之目的，得以收錄、展示、重製、剪輯、公布網站等方式無償使用本著作，乙方使用時須註明本著作係由甲方授权使用，甲方聲名並保證授權著作為甲方所自行創作且授權著作，未曾於其他任何比賽獲獎，且未侵害任何第三人之智慧財產權。

此致 新竹縣政府

創作者姓名：\_\_\_\_\_ (簽章)

身份證號碼：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子計畫13-01-附件02報名清冊

新竹縣113學年度本土語言創意繪本競賽報名清冊

校名：

編號	校名	班別	學生姓名	組別 (教師/高中/ 國中/國小高年 級/國小中年 級)	語言 (閩/客 /原)	作品名稱	作品文字翻譯	指導老師 姓名 (教師組免填)
1								
2								
3								
4								
5								
6								
7								
8								

以上本校報名

教師組共\_\_\_\_\_件，高中學生組共\_\_\_\_\_件，  
國中學生組共\_\_\_\_\_件，國小高年級學生組共\_\_\_\_\_件，  
國小中年級學生組共\_\_\_\_\_件。

作品清冊電子檔傳送竹中國小教導處林妙貞小姐

(電子檔檔名請註記學校名稱) [hs97145@gmail.com](mailto:hs97145@gmail.com)

承辦人：

主任：

校長：

承辦人電話：

子計畫13-01-附件03報名表

新竹縣113學年度本土語言創意繪本競賽報名表

請將此報名表浮貼於作品背面

學校			
組別		語言別	
班別	年級	班	
姓名			
作品名稱/ (華文翻譯)			
指導老師 (教師組免填)			